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告

董事會決議

本行於2025年10月28日在北京以現場表決方式召開董事會會議，會議通知於2025年10月13日通過書面及電子郵件方式送達至本行所有董事。本次會議由董事長葛海蛟先生主持，會議應出席董事14名，親自出席董事13名。執行董事劉進先生因其他重要公務未能親自出席會議，委託副董事長張輝先生代為出席並表決。高級管理層成員列席了會議。會議的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等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和《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規定。出席會議的董事審議並以記名方式投票表決通過了如下議案：

一、中國銀行2025年第三季度報告及披露

贊成：14 反對：0 棄權：0

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已審議通過本議案，同意提交董事會審批。

詳情請查閱本行同日刊登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www.boc.cn)的相關內容。

二、中國銀行2025年第三季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報告

贊成：14 反對：0 棄權：0

詳情請查閱本行同日刊登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www.boc.cn)的相關內容。

三、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與其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關聯方日常關聯交易決議

贊成：14 反對：0 棄權：0

四、修訂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議事規則

贊成：14 反對：0 棄權：0

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已審議通過本議案，同意提交董事會審批。

五、董事會專業委員會成員調整

贊成：14 反對：0 棄權：0

本行董事會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已審議通過本議案，同意提交董事會審批。

批准蔡釗先生擔任本行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委員、風險政策委員會委員。上述專業委員會任職自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其執行董事任職資格後生效。

六、聘任劉承鋼先生為本行董事會秘書、公司秘書

贊成：14 反對：0 棄權：0

本行董事會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已審議通過本議案，同意提交董事會審批。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議案發表如下獨立意見：我們認為劉承鋼先生的任職資格、聘任程序符合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同意聘任劉承鋼先生為本行董事會秘書、公司秘書。

劉承鋼先生擔任本行董事會秘書的任職將在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其任職資格後生效。在劉承鋼先生就任董事會秘書之前，由副董事長、行長張輝先生代行董事會秘書職責。劉承鋼先生擔任本行公司秘書的任職將在其就任本行董事會秘書之日起生效。

劉承鋼先生的簡歷如下：

劉承鋼先生出生於1972年，1994年加入本行。2024年4月至2025年8月任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副總裁，2022年3月至2025年8月任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財務總監。2018年10月至2022年1月任本行股權投資與綜合經營管理部總經理。2017年1月至2018年10月任本行財務管理部總經理。2015年11月至2017年1月任本行司庫總經理。此前曾任本行金融市場總部助理總經理、總監，司庫副總經理（主持工作）。1994年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獲經濟學學士學位，1999年畢業於中國人民銀行總行金融研究所，獲經濟學碩士學位，2003年畢業於澳大利亞麥考瑞大學，獲應用金融碩士學位。具有高級會計師職稱和特許金融分析師資格。

七、召開中國銀行2025年第四次臨時股東會

贊成：14 反對：0 棄權：0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25年10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為葛海蛟、張輝、劉進、張勇*、黃秉華*、劉輝*、師永彥*、樓小惠*、李子民*、讓•路易•埃克拉#、喬瓦尼•特里亞#、劉曉蕾#、張然#、高美懿#。

*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